

# 滁州银顺涂装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件电泳涂装及 PVC 喷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7 月 18 日，滁州银顺涂装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并对照滁州银顺涂装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件电泳涂装及 PVC 喷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何郢路 75 号滁州银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内，中心经度为东经 118.1924.353°，北纬 31.1481.541°。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厂区东侧为滁州瑞业电力有限公司，南侧为大官塘湖泊，西侧为滁州优立光学眼镜有限公司和北侧为华融电商文化创意园。

项目租赁滁州银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现有厂房 1750 平米，其中生产车间 1550 平米，办公楼及附属设施 200 平米，生产车间布置有前处理加工区、电泳生产区、PVC 抗石击涂料生产区等，年产 500 万件电泳涂装及 PVC 喷胶金属零部件。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 年 3 月，滁州银顺涂装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安徽峰胜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滁州银顺涂装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件电泳涂装及 PVC 喷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3 年 5 月，安徽峰胜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滁州银顺涂装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件电泳涂装及 PVC 喷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5 月 18 日，滁州市生态环境局以滁环[2023]161 号文对该项目予以批复。2023 年 6 月 8 日，滁州银顺涂装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341102MA8NU7QL2T001P。

本项目于 2023 年 3 月开始建设，于 2023 年 5 月基本建设完成，并于 2023 年 6 月投入试运行。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40%。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滁州银顺涂装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件电泳涂装及 PVC 喷胶项目整体。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相关文件资料，结合现场调查，并对照《滁州银顺涂装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件电泳涂装及 PVC 喷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工程建设内容，本项目实际工程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工艺废水、纯水制备废水及生活污水。

##### 1、工艺废水

本项目工艺废水主要来源于电泳线脱脂、磷化、清洗等工序，主要污染物为 pH、COD、SS、石油类、TP、LAS。

本项目实际建设 1 套污水处理设施，设计处理能力为 15t/d，工艺流程为“调节+混凝沉淀+A/O+二级沉淀”，工艺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经厂区污水总排口进入滁州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入清流河。

##### 2、纯水制备废水

本项目纯水制备废水主要来源于纯水制备工序，主要污染物为 COD、SS。其直接经厂区污水总排口进入滁州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 3、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主要来源于员工办公生活，主要污染物为 pH、COD、SS、石油类、TP、LAS。其依托租赁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厂区污水总排口进入滁州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 （二）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大气污染物为电泳固化及天然气燃烧废气、喷涂固化及天然气燃烧废气。

##### 1、电泳固化及天然气燃烧废气



电泳固化及天然气燃烧废气来源于电泳固化工序，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本项目对电泳线进行封闭化建设，对电泳区域进行微负压收集，烘干房进出口上方设置集气罩+两侧封闭，电泳废气、固化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集中收集后，汇入水喷淋+除雾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编号 DA001）排放。

## 2、喷涂固化及天然气燃烧废气

喷涂固化及天然气燃烧废气来源于喷涂固化工序，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本项目设置密闭式喷漆固化通道一座，通道内为密闭微负压作业，喷涂废气、固化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集中收集后，经二级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编号 DA002）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喷漆线、电泳线、全自动机器人手臂、空压机、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项目主要采取选取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消声、厂房隔声等措施。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已按规范设置危废暂存库，危废库建设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标准要求。废过滤棉、废活性炭、槽渣、废化学品容器、污水处理站废矿物油、废漆料包装桶、污水处理站污泥等收集放置在危废暂存库内，委托滁州翔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安全处置，其他一般固废妥善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项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 1 中有组织排放标准限值及表 3 中厂界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天然气热风炉燃烧废气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排放满足《滁州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实施方案》（滁大气办〔2020〕9 号）标准要求。

### 2、废水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各污染物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以及滁州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总磷、总氮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级标准要求。

### 3、厂界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 4、固废处置

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合理，满足环评及批复中要求。

## 五、验收结论

滁州银顺涂装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件电泳涂装及 PVC 喷胶项目环保手续齐全，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满足环评及其批复要求；环境防护距离内无新增环境敏感目标。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运行效果良好，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同意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公司的环境保护建设和监督管理职能，提高工作人员的理论及操作水平、岗位培训，完善环境保护组织机构和环境保护档案管理；
- 2、加强项目污染处理设施的维护与管理，确保污染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保证项目废气、废水的达标排放；
- 3、加强厂区洒水抑尘工作，保持厂区环境整洁卫生。

